MAY082025_01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7858173 日期：2025年5月8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工程研究人员，请求按照职业移民第一优先（EB-1）移民签证类别，作为具有“ 杰出能力 ”的外国人进行分类。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该类别中成功的申请人必须证明“ 持续的国家级或国际级声誉 ”，并广泛记录其在其领域内成就所获得的认可。该法第201(b)(1)(A)(i)条。

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拒绝了该申请。SCOPS认定申请人满足了所请求移民签证类别十项证据要求中的两项——比进行最终实质审查所需少一项。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满足了以下三项额外标准：

- 因其领域内的卓越表现而获得较低级别的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的奖项；
- 加入要求其成员具有杰出成就的领域内组织；以及
- 对领域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性贡献。

参见 8 C.F.R. § 204.5(h)(3)(i), (ii), (v)。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证明其有资格获得所请求利益的举证责任。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行使重新审查的上诉审查权，参见 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我们认定其通过提交对其领域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性贡献的证据，满足了所需的最低证据标准数量。因此，我们将撤销该决定，并将该事项发回重审，以进行最终实质审查并作出新决定。

I. 法律

要符合该移民签证类别的资格，申请人必须证明其：

- 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 杰出能力； ”
- 寻求在美国继续其专业领域内的工作；以及

• 作为移民将实质性惠及该国。

该法第203(b)(1)(A)(i)-(iii)条。

“ 杰出能力 ”一词指与“ 该领域内升至最顶尖的少数百分比之一 ”相称的专业能力。8 C.F.R. § 204.5(h)(2)。除非申请人获得了“ 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 ”，否则其必须满足十项较低证据标准中的至少三项。8 C.F.R. § 204.5(h)(3)。1

如果申请人满足任一证据标准以及该法第203(b)(1)(A)(ii)、(iii)条的要求，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随后必须进行最终实质审查。为获批准，整体记录必须证明申请人具有“ 持续的国家级或国际级声誉 ”以及被认可的成就，使其处于其领域最顶尖的少数百分比之中。参见 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1119-20 (9th Cir. 2010)（实施两步杰出能力分析）；一般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 www.uscis.gov/policy-manual。

II. 分析

A. 申请人及其领域

记录显示，申请人母国韩国的大学授予其化学工程理学学士学位以及化学与生物工程理学硕士和博士学位。其拥有超过十年的工程研究人员经验。

在提交申请时，申请人是美国一所大学的博士后研究员，致力于开发将乙醇转化为喷气燃料的新型催化剂。其寻求在美国继续其工程研究。

B. SCOPS自相矛盾的决定

在上诉中，申请人指出SCOPS在本案中的决定自相矛盾。该决定首先称其满足了所需的最低三项证据要求，但随后又表示其未满足。

记录显示，申请人主张满足以下五项证据要求：

• 获得较低级别的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的奖项；
• 加入要求杰出成就的领域内协会；
• 作为其领域内他人工作的评判人；
• 对领域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性贡献；以及
• 学术文章的作者身份。

1 如果某项证据标准不能“ 直接适用 ”于申请人的职业，其可以提交“ 可比证据 ”以证明资格。8 C.F.R. § 204.5(h)(4)。

参见 8 C.F.R. § 204.5(h)(3)(i), (ii), (iv), (v), (vi)。

SCOPS认定其满足了其中两项要求：作为他人工作的评判人；以及学术文章的作者身份。参见 8 C.F.R. § 204.5(h)(3)(iv), (vi)。SCOPS认定其未提交以下证据：获得较低级别的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的奖项；加入要求杰出成就的协会；或对领域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性贡献。参见 8 C.F.R. § 204.5(h)(3)(i), (ii), (v)。

SCOPS在首先陈述申请人满足三项证据要求时，认定其还提交了在艺术展览或展示中展示其作品的证据。参见 8 C.F.R. § 204.5(h)(3)(vii)。但记录显示，其既未提供艺术证据，也未主张满足该标准。

因此，优势证据表明，尽管SCOPS错误地认定申请人提交了在艺术展览或展示中展示其作品的证据，但SCOPS认定其仅满足了其所主张满足的证据要求中的两项，并据此拒绝了申请。申请人并未主张该决定的不一致在提交本上诉时对其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我们将把SCOPS决定中的错误视为无害错误。参见 Zamorano v. Garland, 2 F.4th 1213, 1228 (9th Cir. 2021)（引文省略）（在审查移民机构决定时适用“传统行政法原则”）；一般参见 Matter of O-R-E-, 28 I&N Dec. 330, 336 n.5 (BIA 2021)（引用关于无害错误或笔误的案例）。

C. 所主张的证据标准

记录支持SCOPS的认定，即申请人满足了关于作为他人工作的评判人和学术文章作者身份的两项证据要求。参见 8 C.F.R. § 204.5(h)(3)(iv), (vi)。为满足额外标准，其证据必须客观满足适用法规描述的参数。一般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USCIS和AAO均不得单方面施加超出8 C.F.R. § 204.5所规定范围的新颖实质性或证据要求。”Kazarian, 596 F.3d at 1121（引文省略）。

1. 较低级别的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的奖项

该标准要求“[外籍人士]获得较低级别的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的、因其领域内卓越表现而颁发的奖项或奖励的文件证明。”8 C.F.R. § 204.5(h)(3)(i)。

在裁定该要求时，USCIS首先确定申请人——而非例如其雇主——是否获得了奖项或奖励。一般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Criterion 1。该局随后确定该奖项是否表彰了适用领域内的卓越表现，并具有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同上。

申请人提交了其获得以下奖项的证据：

- 2017年由~----------~颁发的~------~；
- 2013-2015年韩国政府项目的奖学金；以及

• 2014年研究生创意研究竞赛。

SCOPS认定关于奖项的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的证据不足。SCOPS表示：

证据完全未能显示[该奖项]在领域内获得更广泛层面的认可，超出颁发该奖项的组织之外。例如，证据未显示[该]获奖者获得的媒体报道程度与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的领域内卓越奖项或奖励相称。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青年科学家奖是其领域内卓越表现的“ 国际公认 ”奖项。其称，在其获得该奖项时，该奖项每两年颁发给一名34岁以下、在催化工程领域作出“ 杰出贡献并展现出卓越潜力，尤其专注于酸和/或碱催化 ”的研究人员。

一名曾在申请人获得青年科学家奖的会议上担任报告人的研究人员的信函支持其主张。但正如SCOPS所认定的，记录未证明该奖项的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申请人主张，根据USCIS政策，该奖项的授予机构是“ 知名专业协会 ”。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Criterion 1（“ 合格奖项的示例可包括但不限于：……来自知名国家机构或知名专业协会的某些奖项。 ”）然而，记录未证明该奖项的授予机构为知名机构。申请人和报告人的陈述不足以显示国家级或国际级认可。参见 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6 (D.D.C. 2013)（“ 在没有证据表明更大范围的受众如何看待原告的奖项的情况下，该机构无法评估这些奖项是否获得足够广泛的认可从而满足该标准。 ”）

申请人主张他的其他荣誉是“ 全国公认的 ”，因为“ 每个奖项都向[颁发它们的]学术机构成员开放 ”。律师声称，颁发其2014年竞赛奖的研究型大学在韩国是“ 家喻户晓的名字 ”，经常被评为世界前100名学校之一。然而，记录并不佐证律师的断言。见INS v. Phinpathya, 464 U.S. 183, 188 n.6 (1984)（“ 律师未经支持的断言……不能证明被申请人能够满足‘ 连续实际存在 ’要求。 ”）。此外，即使颁发该奖项的大学具有全国知名度，也并不必然意味着该特定奖项具有全国知名度。见Krasniqi v. Dibbins, 558 F. Supp. 3d 168, 183 (D.N.J. 2021)（“ [A]正如法规文本所反映的，重点在于奖项，而非颁奖组织。 ”）（原文强调）。

与8 C.F.R. § 204.5(h)(3)(i)相反，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奖项获得了全国或国际认可。因此，我们将维持SCOPS关于该证据要求的决定。

2. 要求杰出成就的协会会员资格

为满足该要求，申请人必须提交“ [d]关于外籍人士在所寻求分类领域内协会会员资格的文件，这些协会要求其成员具有杰出成就，

由其学科或领域内公认的全国或国际专家评判。 ”8 C.F.R. § 204.5(h)(3)(ii)。

申请人提交了其在多个工程、化学和能源协会的会员资格证据以及有关这些组织的信息。但SCOPS认定证据不足以证明这些协会“ 要求杰出成就或使用公认的全国或国际专家来确定哪些个人有资格成为会员 ”。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在某一协会al._____的会员资格证据满足该标准。他表示，与其他工程组织不同，该学会没有要求在领域内做出杰出贡献的“ 会士 ”会员级别。但是，由于该学会一个委员会的共同主席选择他来审阅成员的研究论文，他表示其会员资格“ 不应被视为仅要求在职业中保持良好信誉（如执照）和缴纳会费的普通会员资格，而应被视为[该]极具声望组织内更高级别的会员资格 ”。

根据USCIS政策：

“ [t]赋予该人的会员级别必须表明，为获得该会员级别，公认的全国或国际专家评判该人在所寻求分类的领域内已达到杰出成就。 ”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Criterion 2。

申请人表示，该催化学会没有要求其成员具有由专家评判的杰出成就的会员级别。他提交的学会信息表明，会员可以是“ [a]任何来自北美、有兴趣支持、促进或鼓励[已隐去]成长和发展的人 ”。因此，他的证据不符合该标准，因为即使假设他审阅成员研究论文构成杰出成就，他也未能证明其会员资格要求该成就或其他杰出成就。见Braga v. Poulos, No. CV 06-5105 SJO (FMOx), 2007 WL 9229758, at *5 (C.D. Cal. July 6, 2007), aff'd, 317 Fed. Appx. 680 (9th Cir. 2009)（“ [T]组织本身必须将杰出成就作为会员资格的条件。 ”）。此外，他也未能证明公认的全国或国际专家评判了他在该学会的会员资格。

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所属协会要求其成员具有由公认的全国或国际专家评判的杰出成就。因此，我们将维持SCOPS关于该标准的认定。

3. 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

该标准要求“ [e]外籍人士在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科学、学术、艺术、体育或商业相关贡献的证据。 ”8 C.F.R. § 204.5(h)(3)(v)。

USCIS首先确定申请人是否在其领域内做出了原创贡献。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Criterion 5。该局接下来确定原创贡献是否对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同上。

为满足该标准，申请人提交了多种证据，包括：推荐和支持信函；其出版物和引用记录；以及关于其专利和技术转让的信息。SCOPS认定：“ 尽管证据显示申请人从事了原创研究并产生了原创成果，但证据未能显示该研究及其发现构成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的贡献。 ”

然而，正如申请人所主张的，SCOPS忽略了证据。记录显示，从2020年到2023年，申请人在一个利用二氧化碳作为原料生产汽车合成汽油的项目中担任高级研究员。他的工作产生了2项美国专利和3篇已发表的研究论文。一位目前与申请人共事的美国化学与生物工程助理教授表示：“ 他释放了使用[已隐去]的潜力。 ”该助理教授和其他专家表示，基于申请人的研究，多家韩国公司组成了一个 consortium，以建造一个能够从垃圾填埋场沼气中每天生产216公斤环保氢气的系统，足以供34辆氢电动汽车使用。

该 consortium 计划将申请人的低碳氢气方法商业化的证据使我们确信，他的贡献在其领域具有重大意义。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Criterion 5（“ [E]该人开发了已引起重大关注或商业化的专利技术的证据，可以确立该人的原创贡献对该领域的重要性。 ”）。

申请人提交了其对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的证据。因此，我们将撤销SCOPS的相反认定。

D. 最终实质审查

申请人满足了所需的最低证据要求数量。因此，USCIS必须在本案中进行最终实质审查。SCOPS未作出此类认定。我们不在初审中作出该认定，而是将本案发回重审。

在发回重审时，SCOPS必须确定申请人是否已获得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及其成就认可，足以将其认定为已升至其领域最顶尖的少数人之一。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2)。SCOPS应考虑记录中任何可能相关的证据，即使该证据不符合某一法规标准或未作为可比证据提交。同上。申请人的举证责任包括解释其提交证据的重要性，以及该证据如何证明其已在其领域获得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和认可。同上。申请的批准或拒绝应取决于证据的类型和质量。同上。

TIT. 结论

申请人通过提交其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文件，满足了所需的最低证据要求数量。USCIS现在必须进行最终实质审查。

命令：本决定被撤回。本案发回重审，以进行最终实质审查并作出与上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